



法務部矯正署 雲林監獄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4 年 11 月 26 日

連絡人：副典獄長 李招宗

連絡電話：05-6324651

守護正義之光 雲林監獄導入公益揭弊者保護法 確保廉能典範

為積極落實政府「廉政、透明、負責」之治理目標，並強化公務人員對於法治新知的掌握，去年榮獲行政院「透明晶質獎」殊榮的法務部矯正署雲林監獄，於今（26）日舉辦「公益揭弊者保護法講習」。本次講習旨在提升同仁對甫於今年 7 月 22 日施行之《公益揭弊者保護法》的深度認識與實務操作能力。本次雲林監獄利用常教機會，並特別要求各單位受理揭弊相關人員參與。

此次講習特邀雲林地方檢察署主任檢察官蔡勝浩擔任講座，深入剖析《公益揭弊者保護法》的法律架構與實務應用，期望藉此推動廉潔風氣與提升行政透明度。蔡主任詳盡介紹該法立法背景與宗旨，強調其在鼓勵公務員勇於揭露損害公共利益的不法行為之重要性，並詳細說明法律所提供的身分保密、工作權保障及免責等完整保障措施，以有效防止揭弊者遭受報復，保障其權益。講習中，蔡主任分享解析可能遇到的挑戰，以及未來實務發展，並呼籲落實保密義務、建立完善的內部檢

舉管道與回應機制，共同營造一個安全、陽光、透明的公務環境。

戴典獄長表示：「揭發弊端，絕對不是找麻煩，而是共同守護這個團隊的最高展現。我們雲林監獄擁有『透明晶質獎』的品牌，並持續以『智慧監獄』提升治理效能，每位同仁都是組織的眼睛，勇於發聲更是展現對機構忠誠與愛護的最高行為。唯有讓陽光照進每一個角落，我們才能真正成為社會信任、永續運作的現代化矯正機構。」雲林監獄後續將持續推動相關教育訓練及宣導，承諾以公開、透明、廉能為治理目標，持續深化台灣矯正機關的社會信任基礎。



圖 1、典獄長戴明瑋勉勵同仁



圖 2、講師講授



圖 3、大合照



圖 4、大合照